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第二十六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YN202406030045	曲靖市罗平县罗雄街道团结社区丹桂楼小区西侧东关街清真寺南侧断头路沿路的臭水沟异味扰民。	罗平县	水	举报反映的臭水沟为城中村一段约100米长的居民排污沟，未采取覆盖封闭措施，下段已接入新风巷市政污水管网。因清淤不及时，排污沟淤堵、有异味，对群众造成一定影响。	属实	对排污沟清淤疏浚，封闭裸露段，消除异味。	1.2024年6月6日已完成对排污沟的清淤疏浚。 2.将裸露段排污沟使用预制盖板进行封闭，消除异味。	未办结	无
2	X3YN202406030050	曲靖市会泽县雨碌乡小铺村磨盘山砂场长期过度开采，破坏山林植被，造成山体大面积坍塌，水土流失。2021年被限期整改，但至今仍未完成。目前被破坏的地质环境没有进行治理修复和土地复垦；垮塌山体四周没有任何防护，安全隐患极大；采矿权到期但未开采设备依旧保留，且存在盗采情况。	会泽县	生态	1.查阅资料，会泽县雨碌乡小铺村磨盘山2004年前有多处陡坡、陡崖，存在开采痕迹。 2.该砂厂于2004年4月1日办理了采矿许可证，采矿权存续时间至2020年11月2日，期间，未发现该砂厂越界开采、违规生产等过度开采情况。 3.2019年7月，该砂厂矿区范围外发生滑坡，造成山体大面积坍塌，破坏山林植被，水土流失。2019年12月，会泽县自然资源局委托云南省有色地质局三二七队对该滑坡体进行现场踏勘，踏勘结论为磨盘山砂厂滑坡的产生是自然因素、人为因素等共同作用的结果。 4.该砂厂采矿许可证到期后，会泽县自然资源局要求该砂厂对矿山进行生态恢复治理。经核实，已完成水泥桩290余棵，铁丝刺绳3000米；场地平整复垦约20余亩，种植雪松2660余棵，撒播百喜草籽288公斤，种植油麻藤1560棵11亩，但长势不好。部分生态修复工作未完成，存在安全隐患。 5.采矿权到期关闭后，原矿区道路已进行封闭，机械设备已从矿区范围撤出，经查，该砂厂无新开采痕迹，没有发现盗采情况。	部分属实	完成矿山修复治理，提升矿区生态修复效果。	1.对滑坡进行生态修复，加强管护，对原修复部分进行补植补种，提升植被覆盖率，防止水土流失。 2.根据恢复方案，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水泥桩212余棵，铁丝刺绳1008米；场地平整复垦约11.97余亩，种植雪松2669棵，种植油麻藤1789棵11.65亩。	未办结	无
3	X3YN202406030028	前期反映的曲靖市宣威市双龙街道双龙社区沃尔玛小区7栋3单元“地标美食猪猪虾”“烧烤大排档”违章搭建、噪声油烟扰民问题整改不到位。违章搭建拆除不彻底，餐饮店仍在露天经营，噪声油烟污染问题依然存在。物业在小区内私设临时堆放点，产生噪声油烟污染。在超市收货部前设置垃圾桶导致装卸垃圾等各类噪声扰民，垃圾堆积污水横流，小区路面满地油污，臭气熏天。	宣威市	大气,噪音,水	1.经查，2024年5月25日已拆除7栋3单元走廊“地标美食猪猪虾”“烧烤大排档”违章搭建物，但餐饮店仍存在露天经营行为，噪声、油烟消除效果不佳，仍会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2.经查，该小区夜市街一楼和二樓有32家从事餐饮服务商铺会产生油烟，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其中13个商铺门口安装附属设施作为临时摊位，面积322平方米，会产生一定噪声和油烟。 3.举报反应的超市为沃尔玛超市，该超市收货部前设置有两处垃圾收集点，在装卸货物、运送垃圾的过程中会产生一定噪声。经查，部分垃圾桶有损坏、桶盖丢失，加之垃圾清运保洁管理不到位，垃圾产生的污水、油污、异味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基本属实	1.加大对商户违规经营问题整改力度，确保整改到位。 2.进一步规范夜市街经营活动，消除对周边住户的影响。 3.加大垃圾清运和保洁力度，确保夜市街及小区周边环境干净、整洁。	1.2024年6月5日已要求“地标美食猪猪虾”“烧烤大排档”将违规设置的餐饮加工、经营设施以及相关物品进行全面清理，现场已恢复原貌。 2.2024年6月5日已对13家门口的临时摊位全部拆除，拆除面积322平方米，同时要求32家排放油烟的商户正常运行油烟净化设施。 3.2024年6月5日已将原有旧报的垃圾桶全部更换，加大清扫保洁力度，确保垃圾日产日清，地面干净整洁。同时，调整垃圾转运时间，尽量避开周边居民休息时段。	已办结	无
4	X3YN202406030018	曲靖市师宗县丹凤街道大塘社区小阿塘大寨村毁林开荒，石车被开山取土，老河湾子基本农田被破坏，子午河岸挖土种烟。商家坟村民小组、马路桥小寨村民小组毁林开荒。大桥村村民小组洗水洼的山林以退耕还林的名义，毁林开荒一亩左右，毁坏山体（山体被挖了5米深），造成水土流失。距离高建路不足200米处的大塘梁子（距离县城3公里）沿路有大量建筑垃圾，臭气熏天。	师宗县	生态,土壤	1.举报反映的挖山取土地点位于小阿塘村，2008年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分山到户，分给该村颜某甲、颜某乙两兄弟，多年以来村民一直在此处挖土用于育苗烤烟，形成约1.22亩无立木林地，2024年陈某某将该地翻耕栽种烤烟。 2.商家坟村民小组石车坡和子午河之间有约2亩水田为颜某丙管理使用，属基本农田，2023年11月颜某丙在该地挖塘，计划用于养鱼，2024年6月4日，现场核查时，挖田建塘行为处于停工状态。在子午河分水闸下500米左右约0.3亩的河堤上，栽种烤烟约200株。 3.2024年3月14日，马路桥村马某甲毁林云南松35株；2024年5月31日，马路桥村马某乙毁林开荒1.38亩；2024年6月5日，商家坟村民颜某丙在大高石开基林地约7.5亩。 4.2024年3月，大桥村刘某某在洗水洼土地整理过程中，开挖山体取土回填，其中开挖地0.64亩，造成局部水土流失。 5.大塘梁子沿路混堆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约685吨，现场有异味。	属实	1.依法查处开垦林地的违法行为。 2.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开挖鱼塘，恢复耕种。 3.取缔侵占河堤种烟行为，限期恢复原貌。 4.及时清理沿路混堆垃圾，转运至填埋场处理。	1.2024年6月5日，师宗县林业和草原局责令颜某甲、颜某乙于6月9日前恢复植被及林业生产条件；2024年6月6日，师宗县自然资源局责令颜某丙于2024年6月13日前完成土方回填，恢复耕种条件；丹凤街道督促陈某某于2024年10月31日前退出河堤耕种并恢复原貌。 2.2024年4月3日，师宗县林业和草原局对马某甲毁林云南松35株处以罚款1238元，要求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补种；2024年6月6日，师宗县林业和草原局对马某乙毁林开荒1.38亩处以罚款1300元，要求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植被恢复；2024年6月6日，师宗县林业和草原局对颜某丙涉嫌开垦林地立案调查。 3.2024年6月6日，师宗县林业和草原局已责令刘某某完成了被占用林地植被恢复。 4.2024年6月4日至6日，师宗县综合行政执法局和丹凤街道，已将对大塘梁子685吨垃圾全部转运至师宗县建筑垃圾临时堆放场和师宗县垃圾填埋场处置。目前，原垃圾堆放地块已覆土，并纳入巡护管理范围。	未办结	无
5	X3YN202406030009	曲靖市马龙区小寨工业园区马龙宝鑫工贸有限公司里面有一家公司租房加工玻璃，无环保手续，工业废水直排，废渣随意堆放，污染极大。	马龙区	水,土壤	1.举报反映的公司为曲靖市马龙区精亿玻璃制品有限公司，经查，该公司环保手续齐全。 2.经现场调查，未发现生产废水外排情况。 3.经查，该公司大棚外东面墙边堆放有少量筛选出的废金属（一般固废）。	部分属实	加强监管，及时清理固体废物，规范堆存。	2024年6月4日，该公司对大棚外东面墙边堆放的少量废金属（一般固废）进行彻底清理，已交由马龙区众生源废旧回收站处置。	已办结	无
6	X3YN202406030007	曲靖市经开区曲靖景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餐厨垃圾处置点在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况下，自2021年以来通过城市污水管网排放污水。	曲靖经开区	水	1.举报反映的餐厨垃圾处置点为曲靖经开区餐厨垃圾中转站，2020年开工建设，2021年9月建成后委托曲靖景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管理。 2.2022年1—5月该公司在未取得排污许可证的情况下投入试运行，违法排放污染物。2022年5月至2023年10月该公司餐厨垃圾中转站停产整改。 3.2022年11月，该公司进行餐厨垃圾中转站提标改造，期间，中转站未开展处置工作。2023年11月至今，餐厨垃圾处置流程全部在站内完成。	部分属实	加强管理，确保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处理达标排放。	1.2022年5月30日，曲靖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公司无证排污等违法行为进行立案查处。 2.2023年7月该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10月取得排水许可证，生产期间，污水处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排入城市污水管网，查阅监测报告，未发现指标超标情况。	已办结	无
7	D3YN202406030033	曲靖市沾益区德泽乡富冲村14组800KV高压电线距离农户家有10多米，噪声、辐射扰民严重。	沾益区	辐射,噪音	1.举报反映的富冲村14组为富冲4组，共52户居民。根据有关设计规范要求，富冲4组建筑物与线路边导线水平距离小于7米的2户群众的房屋已在工程建设期间完成拆迁，水平距离7-30米的还有7户。 2.举报反映的高压电线为乌东德电站送电广东广西特高压多端直流示范工程线路工程。经查阅监测报告，有关指标均低于国家要求的限值标准，但实际存在一定噪声和电磁辐射影响。	部分属实	1.提高群众对输电工程的理解率、支持度，普及输电线路相关技术标准。 2.组织涉及农户进行协商，给予农户适当补偿。	2023年8月17日，由超高压曲靖局负责噪声等影响补偿，德泽乡人民政府负责做好涉及的7户农户工作。目前已有3户农户签订了补偿协议，补偿款已发放到位，余下4户正在商谈当中。	未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8	X3YN202406030001	曲靖市宣威市龙潭镇大坡村委会的4个煤矿夜间爆破声扰民，村完小和部分村民住房开裂；开挖深水井过度开采地下水，严重破坏自然水结构和地质结构，周边18个自然村都出现地下水减少、河流水井枯竭等现象，人畜饮水和农田灌溉困难。	宣威市	水	<p>1.举报反映的4个煤矿，经查，现龙潭镇辖区内只有何家地煤矿、下竹箐煤矿、放马坪煤矿等3个煤矿。</p> <p>2.2024年6月4日，曲靖市生态环境局宣威分局组织开展距离大坡村最近的何家地煤矿进行爆破实验并实时监测，在高煤矿最近的居民点设立噪声监测点，爆破时监测点未听到炮声，噪声监测值为32.8dB(A)，基本属于自然环境噪声。</p> <p>3.经查，2019年，大坡村完小操场、教学楼、宿舍等出现不同程度裂隙，已选址迁建，预计2024年8月底前竣工。经现场调查，大坡村共有1797户，其中4户存在房屋墙体和地面局部开裂情况，距何家地煤矿水平运输大巷约500米，两个点位之间无采掘作业活动。</p> <p>4.举报反应的深水井为何家地煤矿回风立井。经查阅有关报告，何家地煤矿水井沟井泉水日取水量约90立方米/天，泉点可供水量约140立方米/天，且该泉水无其他的取用水户，所以煤矿从该泉水取水不会对村民造成影响。</p> <p>5.经查阅资料，下竹箐煤矿日取地下浅层水约58立方米，供应职工、母家村及小竹箐村部分村民生活饮用水，也不影响其他用水户的利益。</p> <p>6.经查阅资料，放马坪煤矿生产采区矿坑涌水导致地层地下水流失较小，对潜水含水、煤层上覆含水层及地表构筑物、植被、附近村民饮用水源影响较小。</p> <p>7.龙潭镇大坡村共有20个自然村1797户5197人，其中3个自然村228户639人由于原有水源枯竭，从村内老水井及水窖取水，饮水存在一定困难，其余17个自然村人畜饮水供水保障正常。村内农田灌溉主要依靠塘坝、河流取水等方式，周边共6个塘坝，水量充足，农作物长势良好。</p>	部分属实	<p>1.加快完小迁建及农户房屋修缮加固，消除安全隐患。</p> <p>2.加快饮水工程建设，保障供水正常。</p>	<p>1.2024年4月，大坡村完小迁建工程主体已完工，进入装修阶段，预计2024年8月竣工。</p> <p>2.2024年6月15日前制定房屋修缮加固方案，2024年12月31日前明确房屋修缮加固具体措施，消除安全隐患。</p> <p>3.2024年4月，宣威市龙潭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覆盖62个自然村13000人的饮水工程；2024年6月3日，大坡村委会20个自然村饮水工程主体已完工，正在安装内部配件及供水管道，预计2024年7月底前可建成投用，其余工程预计2024年8月底前可建成投用。</p>	未办结	无
9	D3YN202406030001	曲靖市麒麟区麒麟东路239号修配厂生活区2栋1单元801号楼顶被安装了铁塔，损坏了顶楼防水层，投入使用后会产生辐射污染。	麒麟区	辐射	<p>1.经查，曲靖市移动公司委托曲靖铁塔公司在该小区建设5G基站，与小区物业公司沟通后确定建设在2栋楼顶，目前已建成2个立杆及1个水泥平台，施工对楼顶防水层造成损坏。</p> <p>2.该基站尚未配套设备机柜，未安装天线，暂无电磁信号发射。且同规格类型已建成的基站电磁辐射强度检测结果低于国家标准《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中规定的公众暴露限值。</p>	部分属实	修复房屋楼顶防水层，切实解决群众反映问题。	2024年6月5日，曲靖铁塔公司和小区物业、业主正在沟通拆除建成的立杆及水泥平台，并修复损坏的防水层。	已办结	无